

# 第18屆

# 112年度教育部



# 教育實習績優獎



全國競賽—即日起至112年5月15日(一)收件截止  
(有意參賽者，請逕洽實習合作之師資培育大學)

## 報名徵選

由師資培育大學統一寄送至承辦單位，以郵戳日期或實際收件日期為憑，逾期不受理

## 審查作業

112年5月16日至112年7月15日

## 獎勵對象

### 實習學生：

完成教育實習課程  
(111年2月~7月或111年8月1日~112年1月31日)

### 實習指導教師：

曾指導符合第一項資格教育實習學生之指導教師

### 實習輔導教師：

曾輔導符合第一項資格教育實習學生之輔導教師

### 教育實習合作團體：

前述三項成員不限組成模式之合作團體

### 獎項 實習學生楷模獎

名額 20名

獎額 最高獎金2萬元  
20,000 (8名)  
6,000 (12名)

### 實習指導教師典範獎

6名

2萬元

### 實習輔導教師卓越獎

13名

2萬元

### 教育實習合作團體同心獎

6組

10萬元

(獎座及獎金之分配由推薦之師資培育之大學或教育實習機構自訂)

#### 備註：

1. 以上各得獎人除重大疾病或特殊因素，應親自出席本部頒獎典禮。違反者，以自動放棄論。
2. 上述得獎人可獲頒獎狀一紙外，實習指/輔導教師頒發獎座1座，教育實習合作團體頒發團體獎獎座2座。
3. 實習輔導教師另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記功1次。

### 獎項 實習學生優良獎

名額 40名

### 實習指導教師優良獎

6名

### 實習輔導教師優良獎

13名

### 教育實習合作團體優良獎

6組

#### 備註：

1. 優良獎得獎人頒發獎狀一紙(統一透過師資培育之大學轉發)。
2. 實習輔導教師另請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建議學校核敘嘉獎2次。

## 獎勵方式



計畫網址 <https://eii.ncue.edu.tw/Practice/>  
聯絡人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黃小姐  
聯絡電話：04-7232105 分機 1113  
E-mail：practice2006@gmail.com

主辦單位

教育部



承辦單位

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

廣告